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辛德春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9日通过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，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1.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公司3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，并在决议有效期内根据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，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在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自有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定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2.《关于制定<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

公司 3 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依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制定了《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3.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 3 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并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4.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 3 名监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